证券代码: 002300 证券简称: 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: 2013-017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者变更议案的情形发生。

二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3年5月3日(星期五)上午10时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福建省南平市工业路 102 号公司办公大楼五层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- 4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 李云孝先生
- 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 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股东(或股东代理人)共11人,代表股份187,691,939股,占公司股本总额301,500,000股的62.25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。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:

(一) 审议批准《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表决结果为: 同意 11 人,



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0 票 反对; 0 票弃权。

- (二)审议批准《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0 票反对;0 票弃权。
- (三)审议批准《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0 票反对;0 票弃权。
- 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0 票反对;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 4 月 9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n)

- (五)审议批准《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0 票反对;0 票弃权。
- 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
- 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向银行融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0 票反对; 0 票弃权。
- 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公司包头市太阳满都拉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:同意 11 人,代表股份 187,691,939 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0 票反对;0 票弃权。

本次会议听取了公司原独立董事陈明森先生、陈昆先生、梁明煅先生、徐兆基先生提交的《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《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 详见 2013 年 4 月 9 日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n)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,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



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,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;
- 2、《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 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3日

